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年，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审阅年度审计计划、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等方面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规范高效运作，较好地规避了公司财务和经营风险。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1年6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良、耿强及公司董事庄传伟3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陈良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并对相关问题发表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全体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会议详细情况如下：

(一)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有线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江苏有线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江苏有线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江苏有线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任江苏有线审计机构的议案》、《江苏有线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和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江苏有线关于计提存货和固定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有线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有线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有线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依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履行职责，在选聘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评估其工作效能、审阅公司财务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及建议。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计委员会通过对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业内评价、工作实绩等多方面考察，认为苏

亚事务所具备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从聘任以来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并以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监督苏亚事务所进行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相關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认为，苏亚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等资料，充分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及其整改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有效推动和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提高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每一期财务报告，与会计师就进场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并发表审议意见，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做好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与审计工作，确保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错报、漏报情况，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会计准则规定，会计信息的披露真实、可靠、完整。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计委员会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认真审核，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核查规章制度是否完备，监督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相关要求，对管理重点领域和主要风险控制区域进行内控体系执行情况的内部评价和外部审计工作，公司内控建设执行小组通过细化内控制度和各业务活动流程，确保内控体系的整体质量，通过开展切实有效内控评价过程，促进各项制度得以有效执行，使内控控制形成制度制定、实施、检查、改进的良性循环，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规范运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协调经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为更好促使公司经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及时、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沟通会，在听取多方意见的基础上后，积极进行协调，力求优质高效准确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四、审计委员会履职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运作指引》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完成公司治理结构。

2022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同公司经理层、职能部门、审计机构的沟通，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科学、有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持续发展。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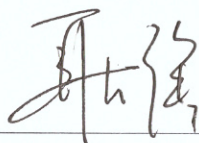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委员：



陈 良



庄传伟



耿 强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